

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110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

110 年 7 月 9 日花地所人字第 1100006170 號函訂定

壹、依據

- 一、花蓮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108 年至 110 年)
- 二、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

貳、目標

- 一、培養本所人員性別意識，實踐性別平等。
- 二、運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，提升推動業務品質及擴大成效。
- 三、強化 CEDAW 及性別平等工作規劃、執行與評估，確實將性別平等觀點融入業務中，達成實質性別平等目標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所各單位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。

伍、實施內容與辦理單位：

一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由本所主任擔任召集人，秘書擔任副召集人，由本所主管人員擔任小組成員依分工辦理，人事室及研考業務承辦人員彙整和追蹤管考年度工作目標進度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每 6 個月召開會議，得視業務需要不定期召開臨時會議，提供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，並督促各單位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，以提升與落實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效。
- (三) 工作目標：落實追蹤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各項工作內容辦理進度及情形。

二、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本所人事室主辦，各單位協辦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
 - 1、規劃本所年度性別意識培力研習課程，含性別主流化概念、使用工具、運用及實際案例討論等課程。
 - 2、配合花蓮縣政府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，提升本所主管及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，其他類別人員得依意願自由參與。

三、辦理性別影響評估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本所各單位主辦，研考業務承辦人員彙整，人事室協辦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本所施政計畫制訂或修正時，蒐集相關性別統計，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。
- (三) 工作目標：各單位有前款辦理內容時，提供性別影響評估案件經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。

四、實施性別統計與分析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本所會計室主辦，各單位提報辦理，人事室協辦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

- 1、檢視本所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完備性。
- 2、將性別統計資料公布於本所網頁。

(三) 工作目標：

- 1、彙整各單位所填報年度性別統計指標。
- 2、各單位撰寫年度工作報告或辦理各類業務時，應納入性別統計分析。

五、檢視編列性別預算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本所各單位主辦，會計室彙整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製作年度性別預算表，檢視性別預算增減情形。

(三) 計畫工作目標：

- 1、提醒各單位編列預算時，檢視性別相關預算編列。
- 2、彙整各單位所填報性別預算資料。

六、辦理性別平等宣導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本所人事室主辦，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

- 1、檢視重大政策或活動方案宣導文宣，避免性別偏見、性別刻板印象，並以正面、積極、多元的方式呈現性別角色。
- 2、鼓勵各單位就性別平等相關議題(例如 CEDAW)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宣導文宣、教材，各項方案或活動相關文宣單張等，應符合性別平等觀點，消除性別刻板印象。

(三) 實施對象：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宜廣泛，包含本所、業務相關人民團體及一般洽公民眾等。

(四) 工作目標：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時，以平面、網頁、廣播、影音、座談會、說明會或活動等多元方式進行。

七、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

(一) 辦理單位：各單位主辦，研考業務人員彙整，人事室協辦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

1、促進性別平等措施、方案或計畫(類)

(1)依業務轄區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，主動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。

(2)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。

(3)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專題活動或方案，並自製性別平等文宣或教材。

2、結合與民間組織（如相關業務人民團體或機構等）推動性別平等措施。

3、依業務屬性自行編製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。

(1)針對本所專業人員研發性別平等或 CEDAW 教材或案例，並上傳所屬性別主流化專區。

(2)針對業務研發一般性別平等意識概念或 CEDAW 教材或案例彙編，並上傳所屬性別主流化專區。

陸、經費來源：由本所編列年度預算或於相關預算項下勻支。

柒、預期效益

一、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。

二、強化本所同仁、業務有關人民團體及一般洽公民眾性別平等意識與知能，落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。

三、將性別主流化觀點納入本所計畫及方案制訂，預算編列及資源分配中，以促進性別平等。

捌、本計畫奉核定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